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属）

苏州市卫康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2025年苏州市姑苏区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竣工结算评审委托协审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苏州市姑苏区财政投资项目工程竣工结算评审委托协审服务第一至第十八标段（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苏州中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9人，营业收入为2971.1796万元，资产总额为2707.2172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苏州中海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31日

备注：

1、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